

各相关部门、单位：

根据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工作委员会、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要求，现就开展我校 2022 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填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填报工作分工**

2022 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填报工作由发展规划处牵头统筹组织，党政办公室、教务处、科研处、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研究生院、临床医学部等 13 个部门作为责任部门，各二级学院、临床医学院和精神卫生学院作为协作部门配合完成。各责任部门为任务的填报及审核部门，涉及业务内容交叉的协作部门按照责任部门安排，协同完成。

### **二、填报时间安排**

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采取在线填报方式，登录网址 <https://cmecs.meduc.cn> 进行填报。数据填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31 日。基础数据表中的数据作为数据字典被其他表格数据关联调用，需要优先录入系统。其它表格在基础数据表完成后再进行系统录入。基础数据表填报时间为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0 日，其他表格截止时间为 10 月 31 日。

### **三、填报具体要求**

（一）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填报工作是学校临床医学专业认证的重要数据支撑，各相关部门应本着高度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做好数据填报、排查与整

理工作，不得虚报、瞒报、漏报，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同一指标内容须与“2022年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数据保持一致。

（二）相关部门按照《2022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采集工作任务分解表》（附件1）中的任务分工，登陆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系统，根据工作进度要求填报相应数据。数据填报前，需仔细阅读《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填报指南》，认真研读数据内涵，按照各项数据规定的统计口径不得超范围统计或弄虚作假，相关内容在学校发展规划处网站中下载。

（三）实行第一责任人负责制。各责任部门主要领导为数据填报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提交的数据材料必须由部门主要领导审核签字，并报分管校领导审阅。10月31日前上报《2022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填报数据质量监控表》（附件2）及佐证材料至发展规划处（行政楼402办公室），电子版材料发至史伟OA。

（四）调查系统需要实名制登录，各责任部门务必确定审核人员和统计人员各1名，负责数据的录入与审核，审核人员应是部门主要负责人。于10月3日前上报《2022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统计人员信息表》（附件3），以便为各责任部门分配用户名及密码。

附件：1. 2022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数据填报工作任务分解表

2. 2022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填报

数据质量监控表

3. 2022 年中国临床医学高等教育机构调查统计  
人员信息表

发展规划处

2022 年 9 月 29 日

(联系人：史伟；联系电话：7167729)